甘州区上秦镇中心学校

2023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甘州区财政局:

为提高本单位财政拨入资金的使用效益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，现将财政拨入我单位的各项资金绩效自评情况分项报告如下:

一、基本情况

甘州区上秦镇中心学校是隶属于区教育局的事业单位，为独立核算的财政全额补助事业单位，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，根据甘州区编委核定，我单位共有事业编制43个，2023年末在职人员43人，长期聘用教师7人，学校内设处室 办公室、教导处、教科室、后勤总务室、工会、财务室、信息中心。

二、项目资金预算

本部门2023年度收入总计958.98万元，支出总计958.98万元。其中:财政拨款收入958.98万元，占100%。

三、项目绩效目标设定

根据区财政有关政策文件，遵循客观、合法、公正、实事求是的原则，按照项目报批程序，有序上报资料，办理项目实施手续。项目手续齐备后，为保证师生安全及正常的教学，合理安排项目施工。做到提升教育教学质量，让师生广泛满意。

四、项目实施情况

**1.项目执行情况**

根据财政资金使用进行日常监督、检查，公用经费的使用由主管领导、分管领导按照《公用经费使用管理办法》实行明确分工。由经办人员按照管理办法，对日常公用开支作出全年计划，并按照计划逐月向分管领导进行申报和审批。签字后交财务室严格按有关规定，履行财务相关支出程序通过财政零余额平台进行支出。公用经费支出票据及时、规范、合理。全年2023年公用经费专款专用，无挪用、挤占、截留等现象的发生，有效落实了专项补助政策的实施。

**2.项目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**

在保证公用经费资金专款专用的前提下，加强对公用经费资金使用和管理。按照区教育局《关于甘州区教育系统财务管理制度》等一系列规范补贴管理方面的文件。规范财务管理，确保公用经费补助专款专用。在公用经费补助使用过程中，我们严格按照财政批复资金，按照公用经费补助计划申报、开支。公用经费补助支出规范、合理，佐证资料齐全。无虚列、虚报、挤占和挪用的现象，发放表单规范、合法有效，做到了公用经费补助专款专用。

**3.项目财务管理状况**

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958.98万元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截止2023年12月，我校已经累计支出958.98万元，支出率达100%。全年资金使用合理、合法、合规。

三、项目绩效分析

**(一)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**

按照甘州区教育局、甘州区财政局《整体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》中的“数量指标、质量指标、成本指标、社会效益指标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”综合研判，我校生均公用经费支出合理、合法、规范，表单佐证材料齐全。全面完成了目标任务，受到了主管部门的表扬。

**(二)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**

2023年全年，财政拨入我校958.98万元，我校已经累计支出958.98万元，支出率达100%。全年经费使用合理、合法、合规，稳定了的正常运转。

**(三)项目绩效分析**

1.数量指标

全年经费共计958.98万元，拨付率100%;支出率达100%。有效保障了的正常运转。

2.质量指标

按照区教育局、区财政局文件要求，运转正常，运转率达100%,符合公用生均公用经费管理办法规定。

3.成本指标

公用经费政策落实科学、合理，结算及时，达到公用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政策相关要求。

4.社会效益指标

2023年我校经费按照时限要求按月列支公用经费，运行稳定，教师办公条件也有了极大改善，家长和学生也很满意。

5.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

我们坚持以服务教育教学为中心，以保障正常开展各项日常保育教学活动为重点，推进了精准扶贫，确保公用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政策有效落实，群众对于政策知晓度和满意度达到100%。

四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一是部门不重视绩效工作，绩效理念还未牢固树立，部分预算单位还存在“重投入轻管理，重资金轻绩效”的思想，绩效评价的公信力和权威性有待提高。二是绩效管理广度深度不够，预算绩效管理进展不平衡。三是绩效约束能力不强，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还未完全有机结合，优化、促进预算管理的作用尚未充分体现等，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着力予以解决。

五、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

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校要加强自身建设，加强财务规范管理、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，以服务为核心、保障为目标，转变服务保障理念，改进服务保障作风，提高服务保障质量，增强服务保障能力，努力为大家提供优质高效服务，为我校教育教学优质高效发展提供安全、稳定、温馨的工作环境和育人环境。

甘州区上秦镇中心学校

2024年9月24日